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

2016年《施政報告》 惠及特別需要社群的新措施

扶貧委員會
特別需要社群專責小組
文件第1/2016號

目的

-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介紹2016年《施政報告》和《施政綱領》惠及特別需要社群的新措施。
- 新措施主要涉及下列社群或範疇：
 -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
 -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
 -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

- 與醫院管理局和社會福利署合作，邀請關愛基金考慮推行為期兩年的認知障礙症護理先導計劃，以「醫護合作」模式，透過「長者地區中心」在社區為患有輕度或中度認知障礙的長者提供適切服務，從而縮減患者輪候醫管局評估和專科服務的時間，並能在社區層面上加強認知障礙的護理服務。(食物及衛生局/勞工及福利局)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續)

- 持續增加人手，加強推行及監察康復服務，包括增加服務名額和「私營殘疾人士院舍買位計劃」宿位；增加私家醫生外展到診資助，加強在院舍的基礎醫療服務；以及增加和更換康復巴士。(勞工及福利局)
- 政府正積極推行「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其中5個項目預期可在2017-18年度或之前，新增約240個安老服務名額和約450個津助康復服務名額。(勞工及福利局)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續)

- 為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暨展能中心及日間社區康復中心提供往返中心的巴士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 在新啟用的天水圍醫院設立醫務社會服務部，為病人及其家屬提供適切的心理社會輔導和援助。(勞工及福利局)
- 計劃在2016-17年度重組社署的「安老院牌照事務處」及「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將兩者合併，並增加人手，全面加強對院舍的巡查和監管。(勞工及福利局)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續)

- 在2016年第一季動用獎券基金推行為期兩年的先導計劃，由受訓練的精神病康復者作為「朋輩支援者」，給予其他康復者支援和鼓勵，並改善精神病康復者的就業機會。(勞工及福利局)
- 動用獎券基金，於2016年第一季推行先導計劃，加強支援患有自閉症人士，為其家長／照顧者提供支援，並為服務自閉症人士的前線員工提供專業培訓。(勞工及福利局)
- 預留約1億4,700萬元推行「啓航計劃」，未來數年共提供1 000個名額鼓勵青年人投身安老及康復護理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續)

- 施政報告宣布勞工及福利局統籌的跨部門工作小組已完成檢討「傷殘津貼」申領資格。
- 政府將實施工作小組的建議。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續)

- 勞工及福利局統籌的「傷殘津貼」檢討跨部門工作小組共提出九項建議(涉及五個範疇)為殘疾人士提供進一步的支援。

範疇一：優化現行傷殘津貼的評估機制

1. 修改「傷殘津貼」的「醫療評估表格」，以表明「傷殘津貼」與工作能力無關。
2. 統一「傷殘津貼」評估過程中使用康復器材的安排。

範疇二：持續跟進鄰近地區實施世衛修訂的殘疾分類的情況

3. 邀請康復諮詢委員會持續跟進鄰近地區(尤其台灣)實施世衛修訂的殘疾分類的情況，以考慮研究制定一套完善和廣為社會接受的殘疾及其程度的定義，就如何改善為殘疾人士提供的服務凝聚社會共識。

殘疾人士和精神病患者(續)

範疇三：鼓勵殘疾人士就業

4. 邀請關愛基金試驗提高綜援殘疾受助人的豁免計算入息。
5. 邀請關愛基金試驗向領取「高額傷殘津貼」並獲聘於有薪工作的合資格殘疾人士提供津貼以聘請照顧者。
6. 透過試驗計劃向非政府機構購買社工輔導服務，為有需要殘疾求職人士提供輔導支援。
7. 及早就精神病康復者擔任朋輩支援者的先導計劃納入常規資助作準備。

範疇四：向有需要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經濟援助

8. 邀請關愛基金試驗向有經濟需要的殘疾人士照顧者提供生活津貼。

範疇五：支援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及其家長

9. 成立工作小組，探討為有特殊需要兒童的家長成立公共信託機構的可行性，及檢視相關監護制度事宜。(勞工及福利局)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

- 增設一所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以應付在日益增加的個案的情況下，維持在六個月內完成為成長發展上有問題的兒童及早提供評估及專業診斷的服務承諾。（食物及衛生局）
- 由2016/17學年開始，在收錄大量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公營中小學，將教育心理學家與學校的比例逐步改善至1：4，以進一步優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務」。（教育局）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續)

- 提高在「學習訓練津貼」下，提供予輪候特殊幼兒中心的兒童的每月訓練時數。(勞工及福利局)
- 為配合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政策在2017/18學年落實，同步豁免特殊幼兒中心的收費，以及讓正在輪候特殊幼兒中心的兒童毋須經過資產審查便可獲「學習訓練津貼」。(勞工及福利局)

有特殊需要的學生及其家長(續)

- 在「到校學前康復服務試驗計劃」下已向16間非政府機構批出超過2 900個名額，為450多間幼稚園或幼兒中心服務。當局會全面檢討試驗計劃，以助確立若未來服務計劃常規化時的模式。(勞工及福利局)
- 探討為有特殊需要(特別是智障)子女的家長成立公共信託機構的可行性。(勞工及福利局)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

- 由2017/18年起，落實免費優質幼稚園教育政策的具體措施(教育局)：
 - ▶ 向合資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園提供基本資助，讓幼稚園為所有合資格兒童提供3年優質半日制服務。政府亦將為合資格的全日制及長全日制幼稚園提供額外資助，以及修訂規劃標準，逐步提供更多全日制學額；
 - ▶ 進一步改善師生比例至1:11，加強照顧兒童的多元需要，並鼓勵幼稚園設立專業階梯及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吸引和挽留優秀教師；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續)

- ▶ 因應幼稚園的學與教經驗及社會需要，修訂《學前教育課程指引》；
- ▶ 優化「質素保證架構」，強化幼稚園的管治和透明度，並加強政府監察；
- ▶ 加強照顧有經濟需要的學童、非華語學童及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童；
- ▶ 加強家長參與及家長教育；以及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續)

- ▶ 長遠而言，改善校舍及設施，並研究增加幼稚園校舍供應。
- 在新政策於2017/18學年正式落實之前，邀請關愛基金考慮推行項目，在2016/17學年先為有經濟需要的家庭提供一次過的幼稚園學生就學開支津貼。（教育局）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續)

- 僱員再培訓局會以有特別需要的社群為目標對象，重點發展相應的課程和服務，包括開發更多專為較年長人士、婦女及少數族裔人士而設的新課程，並以試點形式推出「起步站」兼職空缺轉介平台，為完成課程的新來港學員提供登記、職位轉介及跟進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續)

- 政府已新增約1 200個服務6歲以下兒童的幼兒中心延長時間服務名額，並向300多間資助獨立幼兒中心及提供暫託幼兒服務的服務單位提供資源，加強其督導及行政支援。（勞工及福利局）
- 在2018-19年度，提供約100個額外資助及長時間全日制託兒服務名額供三歲以下幼兒使用。（勞工及福利局）

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續)

- 邀請參與「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在其土地進行重建、加建或新發展時考慮適當地設立附設幼兒中心。探討以先導形式將軍澳的新建政府辦公大樓為員工提供100個由非政府機構營運的幼兒照顧服務名額的可行性。(勞工及福利局)
- 在2016年第一季推出一項為期兩年為祖父母而設的幼兒照顧訓練課程試驗計劃，強化對跨代家庭的支援，加強幼兒照顧，支援婦女兼顧工作和家庭，並同時推動祖父母長者終身學習，創造豐盛晚年。(勞工及福利局)
- 政府會展開顧問研究，就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提供意見，以便為香港家庭提供設合需要的服務。(勞工及福利局)

謝謝